

证券代码:688166 证券简称:博瑞医药 公告编号:2026-038

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博瑞转债”跟踪信用评级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前次信用评级: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博瑞转债”的信用等级为“AA-”;
● 本次信用评级: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博瑞转债”的信用等级为“AA-”。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委托信用评级机构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金诚”)对公司于2022年11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博瑞转债”)进行了跟踪信用评级。

公司前次信用评级结果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博瑞转债”前次信用评级结果为“AA-”,评级机构为东方金诚,评级时间为2025年5月27日。
评级机构东方金诚在对公司经营状况及相关行业进行综合分析并评估的基础上,于近日出具了《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主体及“博瑞转债”2026年度跟踪评级报告》(东方金诚跟踪评字【2026】0015号),评级结果如下:维持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同时维持“博瑞转债”信用等级为“AA-”。

本次信用评级报告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主体及“博瑞转债”2026年度跟踪评级报告》。
特此公告。

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6日

证券代码:688166 证券简称:博瑞医药 公告编号:2026-037

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博瑞转债”赎回暨摘牌的第六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赎回登记日:2026年5月21日
● 赎回价格:100.9452元/张
● 赎回款发放日:2026年5月22日
● 最后交易日:2026年5月18日

截至2026年5月15日收市后,距离2026年5月18日“博瑞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1个交易日,2026年5月18日)为“博瑞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

截至2026年5月15日收市后,距离2026年5月21日(“博瑞转债”最后转股日)仅剩4个交易日,2026年5月21日为“博瑞转债”最后一个转股日。

● 本次提前赎回完成后,“博瑞转债”将自2026年5月22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 投资者所持转债除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二级市场继续交易或按照34.7元/张的转股价格进行转股外,仅能选择按100元/张的票面价格加当期应付利息(即100.9452元/张)被强制赎回。若被强制赎回,可能面临较大投资损失。

● 特提醒“博瑞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或卖出,以避免可能出现的投资损失。
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4月27日至2026年4月27日连续30个交易日有15个交易日收盘价格不低于公司“博瑞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130%。根据《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已触发可转债赎回条款。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十四届董事会第二次“可转债发行、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博瑞转债”的议案》,决定行使“博瑞转债”的提前赎回条款,对“赎回登记日”设在在册的“博瑞转债”全部赎回。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前赎回“博瑞转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7)。

现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的有关条款,现就有关事项向全体“博瑞转债”持有人公告如下:
一、赎回条款
根据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博瑞转债”的赎回条款如下:
1.到期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按债券面值的115.00%(含最后一期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2.有条件赎回条款
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付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1)在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

(2)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1,000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1×1/365。
其中: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未发生上述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二、本次可转债赎回的有关事项
(一)赎回条件的成就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张耀辉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949,73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25%,为无限售流通股,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已于2022年12月27日上市流通。
公司董事会秘书方灵芝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7,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15%,系股权激励取得的股份,其中10,000股已于2022年6月10日上市流通,7,500股已于2023年8月21日上市流通。
公司财务负责人郭谨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3%,系股权激励取得的股份,该部分股份已于2023年8月21日上市流通。
(二)赎回登记日
● 赎回登记日:2026年5月21日
(三)赎回价格
本次赎回价格为赎回登记日(即2026年5月21日)的收盘价,计算公式如下: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1×1/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赎回登记日(2026年1月4日至2027年1月3日),赎回利率为2.5%。
计息基数:自起息日2026年1月4日至2026年5月22日(算头不算尾)共计138天。
每张当期应计利息为:IA=B×1×1/365=100*2.5%/138=0.9452元/张(四舍五入后保留四位小数)。
赎回价格=可转债面值+当期应计利息=100+0.9452=100.9452元/张
(四)赎回程序
本公司将在赎回期间结束前按规定披露“博瑞转债”赎回提示性公告,通知“博瑞转债”持有人有关本次赎回的各项事项。
当本次可转债发行全部赎回时,在赎回登记日(2026年5月22日)起所有在中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博瑞转债”将被全部赎回。
本公司在本次赎回结束后,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告本次赎回结果和本次赎回对本公司的影响。

(五)赎回款发放日:2026年5月22日
本公司将委托中登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赎回日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单位办理了指定交易的持有人派发赎回款,同时记载持有人的“博瑞转债”数额。已办理全面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场所领取赎回款,未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赎回款由中登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发放。
(六)交易和转股
截至2026年5月15日收市后,距离2026年5月18日(“博瑞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1个交易日,2026年5月18日为“博瑞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
截至2026年5月15日收市后,距离2026年5月21日(“博瑞转债”最后转股日)(仅剩4个交易日,2026年5月21日为“博瑞转债”最后一个转股日)。

(七)摘牌
自2026年5月22日起,本公司的“博瑞转债”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八)关于投资者债券利息所得税扣缴情况说明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博瑞转债”个人投资者(含证券投资基金)应缴纳债券个人利息所得税,所得税率为利息额的20%,即每张可转换公司债券赎回金额为100.9452元人民币(税前),实际派发赎回金额为100.7562元人民币(税后)。可转换公司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由兑付机构负责代扣代缴并直接向各兑付机构所在地税务部门缴付。如各兑付机构未履行上述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的代扣代缴义务,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由各兑付网站自行承担。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于持有“博瑞转债”的机构投资者,其债券利息所得税自行缴纳,每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实际派发赎回金额100.9452元人民币(税前)。

3.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延续实施境外机构投资者境内市场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政策的公告》(2026年第5号)规定,自2026年1月1日起至2027年12月31日止,对境外机构投资者境内市场取得的债券利息收入,其非免税企业所得和增值税。
因此,对于持有“博瑞转债”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包括QFII、RQFII),公司按税前金额派发赎回款,即每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派发赎回金额为人民币100.9452元。上述非免税企业所得不包括境外机构在境内设立的机构、场所取得的与该机构、场所实际联系的债券利息。

三、本次可转债赎回的风险提示
(一)截至2026年5月15日收市后,距离2026年5月18日(“博瑞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1个交易日,2026年5月18日为“博瑞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
截至2026年5月15日收市后,距离2026年5月21日(“博瑞转债”最后转股日)仅剩4个交易日,2026年5月21日为“博瑞转债”最后一个转股日。特提醒“博瑞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或卖出。
(二)投资者持有的“博瑞转债”存在被质押或被冻结的,建议在停止交易日前解除质押或冻结,以免出现因可转债被质押或冻结的情形。
(三)赎回登记日收市后,未实施转股的“博瑞转债”将全部冻结,停止交易和转股,将按照100.9452元/张的价格强制赎回。本次赎回完成后,“博瑞转债”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四)因可转债“博瑞转债”二级市场停牌,投资者如未及时转股或卖出,可能面临较大投资损失。
3.2.乙方为发行可转债,投资者如未及时转股或卖出,可能面临较大投资损失。
3.3.乙方为发行可转债,投资者如未及时转股或卖出,可能面临较大投资损失。
3.4.乙方为发行可转债,投资者如未及时转股或卖出,可能面临较大投资损失。

四、联系方式
联系人:公司证券部
电话:0512-62620988
邮箱:IR@bright-gem.com
特此公告。

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6日

证券代码:688268 证券简称:华特气体 公告编号:2026-038

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及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及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张耀辉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949,73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25%,为无限售流通股,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已于2022年12月27日上市流通。
公司董事会秘书方灵芝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7,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15%,系股权激励取得的股份,其中10,000股已于2022年6月10日上市流通,7,500股已于2023年8月21日上市流通。
公司财务负责人郭谨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3%,系股权激励取得的股份,该部分股份已于2023年8月21日上市流通。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减持主体:张耀辉、方灵芝、郭谨泉
(2)减持股份数量:张耀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949,738股,方灵芝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7,500股,郭谨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600股。
(3)减持期间:自2026年6月10日至2026年9月9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减持不超过119,77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1%。若公司在上述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发生派发现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上述减持计划将作出相应调整。
(4)减持方式:张耀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949,738股,方灵芝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7,500股,郭谨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600股,均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减持数量不超过4,37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0.004%,占其个人本次减持前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25%,减持价格将根据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5)减持主体:张耀辉、方灵芝、郭谨泉
(6)减持股份数量:张耀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949,738股,方灵芝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7,500股,郭谨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600股。
(7)减持期间:自2026年6月10日至2026年9月9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减持不超过119,77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1%。若公司在上述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发生派发现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上述减持计划将作出相应调整。
(8)减持方式:张耀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949,738股,方灵芝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7,500股,郭谨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600股,均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减持数量不超过4,37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0.004%,占其个人本次减持前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25%,减持价格将根据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减持主体:张耀辉、方灵芝、郭谨泉
(二)减持股份数量:张耀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949,738股,方灵芝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7,500股,郭谨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600股。
(三)减持期间:自2026年6月10日至2026年9月9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减持不超过119,77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1%。若公司在上述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发生派发现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上述减持计划将作出相应调整。
(四)减持方式:张耀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949,738股,方灵芝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7,500股,郭谨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600股,均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减持数量不超过4,37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0.004%,占其个人本次减持前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25%,减持价格将根据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三、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减持主体:张耀辉、方灵芝、郭谨泉
(二)减持股份数量:张耀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949,738股,方灵芝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7,500股,郭谨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600股。
(三)减持期间:自2026年6月10日至2026年9月9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减持不超过119,77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1%。若公司在上述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发生派发现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上述减持计划将作出相应调整。
(四)减持方式:张耀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949,738股,方灵芝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7,500股,郭谨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600股,均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减持数量不超过4,37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0.004%,占其个人本次减持前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25%,减持价格将根据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四、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减持主体:张耀辉、方灵芝、郭谨泉
(二)减持股份数量:张耀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949,738股,方灵芝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7,500股,郭谨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600股。
(三)减持期间:自2026年6月10日至2026年9月9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减持不超过119,77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1%。若公司在上述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发生派发现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上述减持计划将作出相应调整。
(四)减持方式:张耀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949,738股,方灵芝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7,500股,郭谨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600股,均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减持数量不超过4,37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0.004%,占其个人本次减持前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25%,减持价格将根据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五、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减持主体:张耀辉、方灵芝、郭谨泉
(二)减持股份数量:张耀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949,738股,方灵芝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7,500股,郭谨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600股。
(三)减持期间:自2026年6月10日至2026年9月9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减持不超过119,77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1%。若公司在上述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发生派发现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上述减持计划将作出相应调整。
(四)减持方式:张耀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949,738股,方灵芝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7,500股,郭谨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600股,均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减持数量不超过4,37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0.004%,占其个人本次减持前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25%,减持价格将根据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六、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减持主体:张耀辉、方灵芝、郭谨泉
(二)减持股份数量:张耀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949,738股,方灵芝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7,500股,郭谨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600股。
(三)减持期间:自2026年6月10日至2026年9月9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减持不超过119,77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1%。若公司在上述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发生派发现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上述减持计划将作出相应调整。
(四)减持方式:张耀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949,738股,方灵芝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7,500股,郭谨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600股,均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减持数量不超过4,37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0.004%,占其个人本次减持前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25%,减持价格将根据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七、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减持主体:张耀辉、方灵芝、郭谨泉
(二)减持股份数量:张耀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949,738股,方灵芝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7,500股,郭谨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600股。
(三)减持期间:自2026年6月10日至2026年9月9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减持不超过119,77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1%。若公司在上述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发生派发现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上述减持计划将作出相应调整。
(四)减持方式:张耀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949,738股,方灵芝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7,500股,郭谨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600股,均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减持数量不超过4,37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0.004%,占其个人本次减持前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25%,减持价格将根据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八、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减持主体:张耀辉、方灵芝、郭谨泉
(二)减持股份数量:张耀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949,738股,方灵芝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7,500股,郭谨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600股。
(三)减持期间:自2026年6月10日至2026年9月9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减持不超过119,77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1%。若公司在上述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发生派发现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上述减持计划将作出相应调整。
(四)减持方式:张耀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949,738股,方灵芝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7,500股,郭谨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600股,均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减持数量不超过4,37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0.004%,占其个人本次减持前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25%,减持价格将根据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九、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减持主体:张耀辉、方灵芝、郭谨泉
(二)减持股份数量:张耀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949,738股,方灵芝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7,500股,郭谨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600股。
(三)减持期间:自2026年6月10日至2026年9月9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减持不超过119,77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1%。若公司在上述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发生派发现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上述减持计划将作出相应调整。
(四)减持方式:张耀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949,738股,方灵芝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7,500股,郭谨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600股,均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减持数量不超过4,37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0.004%,占其个人本次减持前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25%,减持价格将根据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十、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减持主体:张耀辉、方灵芝、郭谨泉
(二)减持股份数量:张耀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949,738股,方灵芝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7,500股,郭谨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600股。
(三)减持期间:自2026年6月10日至2026年9月9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减持不超过119,77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1%。若公司在上述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发生派发现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上述减持计划将作出相应调整。
(四)减持方式:张耀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949,738股,方灵芝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7,500股,郭谨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600股,均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减持数量不超过4,37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0.004%,占其个人本次减持前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25%,减持价格将根据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十一、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减持主体:张耀辉、方灵芝、郭谨泉
(二)减持股份数量:张耀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949,738股,方灵芝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7,500股,郭谨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600股。
(三)减持期间:自2026年6月10日至2026年9月9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减持不超过119,77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1%。若公司在上述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发生派发现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上述减持计划将作出相应调整。
(四)减持方式:张耀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949,738股,方灵芝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7,500股,郭谨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600股,均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减持数量不超过4,37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0.004%,占其个人本次减持前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25%,减持价格将根据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十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减持主体:张耀辉、方灵芝、郭谨泉
(二)减持股份数量:张耀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949,738股,方灵芝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7,500股,郭谨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600股。
(三)减持期间:自2026年6月10日至2026年9月9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减持不超过119,77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1%。若公司在上述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发生派发现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上述减持计划将作出相应调整。
(四)减持方式:张耀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949,738股,方灵芝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7,500股,郭谨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600股,均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减持数量不超过4,37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0.004%,占其个人本次减持前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25%,减持价格将根据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十三、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减持主体:张耀辉、方灵芝、郭谨泉
(二)减持股份数量:张耀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949,738股,方灵芝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7,500股,郭谨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600股。
(三)减持期间:自2026年6月10日至2026年9月9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减持不超过119,77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1%。若公司在上述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发生派发现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上述减持计划将作出相应调整。
(四)减持方式:张耀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949,738股,方灵芝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7,500股,郭谨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600股,均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减持数量不超过4,37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0.004%,占其个人本次减持前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25%,减持价格将根据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十四、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减持主体:张耀辉、方灵芝、郭谨泉
(二)减持股份数量:张耀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949,738股,方灵芝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7,500股,郭谨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600股。
(三)减持期间:自2026年6月10日至2026年9月9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减持不超过119,77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1%。若公司在上述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发生派发现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上述减持计划将作出相应调整。
(四)减持方式:张耀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949,738股,方灵芝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7,500股,郭谨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600股,均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减持数量不超过4,37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0.004%,占其个人本次减持前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25%,减持价格将根据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十五、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减持主体:张耀辉、方灵芝、郭谨泉
(二)减持股份数量:张耀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949,738股,方灵芝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7,500股,郭谨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600股。
(三)减持期间:自2026年6月10日至2026年9月9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减持不超过119,77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1%。若公司在上述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发生派发现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上述减持计划将作出相应调整。
(四)减持方式:张耀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949,738股,方灵芝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7,500股,郭谨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600股,均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减持数量不超过4,37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0.004%,占其个人本次减持前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25%,减持价格将根据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十六、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减持主体:张耀辉、方灵芝、郭谨泉
(二)减持股份数量:张耀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949,738股,方灵芝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7,500股,郭谨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600股。
(三)减持期间:自2026年6月10日至2026年9月9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减持不超过119,77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1%。若公司在上述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发生派发现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上述减持计划将作出相应调整。
(四)减持方式:张耀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949,738股,方灵芝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7,500股,郭谨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600股,均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减持数量不超过4,37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0.004%,占其个人本次减持前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25%,减持价格将根据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十七、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减持主体:张耀辉、方灵芝、郭谨泉
(二)减持股份数量:张耀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949,738股,方灵芝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7,500股,郭谨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600股。
(三)减持期间:自2026年6月10日至2026年9月9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减持不超过119,77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1%。若公司在上述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发生派发现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上述减持计划将作出相应调整。
(四)减持方式:张耀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949,738股,方灵芝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7,500股,郭谨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600股,均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减持数量不超过4,37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0.004%,占其个人本次减持前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25%,减持价格将根据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十八、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减持主体:张耀辉、方灵芝、郭谨泉
(二)减持股份数量:张耀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949,738股,方灵芝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7,500股,郭谨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600股。
(三)减持期间:自2026年6月10日至2026年9月9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减持不超过119,77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1%。若公司在上述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发生派发现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上述减持计划将作出相应调整。
(四)减持方式:张耀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949,738股,方灵芝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7,500股,郭谨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600股,均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减持数量不超过4,37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0.004%,占其个人本次减持前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25%,减持价格将根据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十九、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减持主体:张耀辉、方灵芝、郭谨泉
(二)减持股份数量:张耀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949,738股,方灵芝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7,500股,郭谨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600股。
(三)减持期间:自2026年6月10日至2026年9月9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减持不超过119,77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1%。若公司在上述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发生派发现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上述减持计划将作出相应调整。
(四)减持方式:张耀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949,738股,方灵芝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7,500股,郭谨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600股,均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减持数量不超过4,37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0.004%,占其个人本次减持前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25%,减持价格将根据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二十、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减持主体:张耀辉、方灵芝、郭谨泉
(二)减持股份数量:张耀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949,738股,方灵芝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7,500股,郭谨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600股。
(三)减持期间:自2026年6月10日至2026年9月9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减持不超过119,77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1%。若公司在上述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发生派发现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上述减持计划将作出相应调整。
(四)减持方式:张耀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949,738股,方灵芝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7,500股,郭谨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600股,均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减持数量不超过4,37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0.004%,占其个人本次减持前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25%,减持价格将根据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二十一、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减持主体:张耀辉、方灵芝、郭谨泉
(二)减持股份数量:张耀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949,738股,方灵芝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7,500股,郭谨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600股。
(三)减持期间:自2026年6月10日至2026年9月9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减持不超过119,77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1%。若公司在上述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发生派发现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上述减持计划将作出相应调整。
(四)减持方式:张耀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949,738股,方灵芝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7,500股,郭谨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600股,均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减持数量不超过4,37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0.004%,占其个人本次减持前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25%,减持价格将根据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二十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减持主体:张耀辉、方灵芝、郭谨泉
(二)减持股份数量:张耀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949,738股,方灵芝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7,500股,郭谨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600股。
(三)减持期间:自2026年6月10日至2026年9月9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减持不超过119,77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1%。若公司在上述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发生派发现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上述减持计划将作出相应调整。
(四)减持方式:张耀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949,738股,方灵芝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7,500股,郭谨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600股,均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减持数量不超过4,37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0.004%,占其个人本次减持前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25%,减持价格将根据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二十三、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减持主体:张耀辉、方灵芝、郭谨泉
(二)减持股份数量:张耀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949,738股,方灵芝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7,500股,郭谨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600股。
(三)减持期间:自2026年6月10日至2026年9月9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减持不超过119,77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1%。若公司在上述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发生派发现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上述减持计划将作出相应调整。
(四)减持方式:张耀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949,738股,方灵芝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7,500股,郭谨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600股,均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减持数量不超过4,37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0.004%,占其个人本次减持前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25%,减持价格将根据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二十四、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减持主体:张耀辉、方灵芝、郭谨泉
(二)减持股份数量:张耀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949,738股,方灵芝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7,500股,郭谨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600股。
(三)减持期间:自2026年6月10日至2026年9月9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减持不超过119,77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1%。若公司在上述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发生派发现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上述减持计划将作出相应调整。
(四)减持方式:张耀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949,738股,方灵芝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7,500股,郭谨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600股,均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减持数量不超过4,37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0.004%,占其个人本次减持前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25%,减持价格将根据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二十五、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减持主体:张耀辉、方灵芝、郭谨泉
(二)减持股份数量:张耀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949,738股,方灵芝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7,500股,郭谨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600股。
(三)减持期间:自2026年6月10日至2026年9月9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减持不超过119,77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1%。若公司在上述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发生派发现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上述减持计划将作出相应调整。
(四)减持方式:张耀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949,738股,方灵芝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7,500股,郭谨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600股,均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减持数量不超过4,37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0.004%,占其个人本次减持前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25%,减持价格将根据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二十六、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减持主体:张耀辉、方灵芝、郭谨泉
(二)减持股份数量:张耀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949,738股,方灵芝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7,500股,郭谨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600股。
(三)减持期间:自2026年6月10日至2026年9月9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减持不超过119,77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1%。若公司在上述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发生派发现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上述减持计划将作出相应调整。
(四)减持方式:张耀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949,738股,方灵芝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7,500股,郭谨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600股,均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减持数量不超过4,37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0.004%,占其个人本次减持前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25%,减持价格将根据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二十七、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减持主体:张耀辉、方灵芝、郭谨泉
(二)减持股份数量:张耀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949,738股,方灵芝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7,500股,郭谨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600股。
(